

一、健全勞資關係、提升勞動保障

- (一) 組織是勞工團結權的展現，透過工會之力量，可促進勞資之間互動對話，保障集體勞動條件，或解決勞資爭議。本局積極輔導事業單位成立工會，4 月至 8 月新設立工會 1 家，簽訂團體協約 1 家；出席工會相關會議 71 場次。
- (二) 僱用職（員）工達到 50 人以上的金融機構、公司行號等企業組織，必須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且透過事業單位及員工共同提撥職工福利金，交由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規劃，運用辦理各項福利措施，4 月至 8 月新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之企業計 85 家。
- (三) 為保障勞工退休金權益，本局積極督促事業單位依法落實勞工退休金條例第 13 條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以及依據勞動基準法 56 條事業單位補足勞工退休準備金差額規定。4 月至 8 月督促事業單位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5 家，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計 37,939 家。足額提撥比率 96.80%、繳款率 78.07%。
- (四) 工作規則是事業單位在經營管理制度上，影響勞工勞動條件權益甚鉅，雇主應依據勞動基準法第 70 條人數在 30 人以上者，訂立工作規則，報請主管機關核備。4 月至 8 月事業單位修訂或訂定工作規則報核共 1,649 家次。
- (五) 為協助本市失業者渡過困境，特針對失業未達 6 個月之非自願性失業勞工家庭，提供其子女就學補助，期減輕家庭經濟負擔。本(106)年度上半年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自 2 月 2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受理申請。截至 8 月底核定補助件數共 74 件、補助子女計 94 人、補助金額新臺幣 200 萬 4,220 元，補助案件已全數完成核定及撥款。
- (六) 整合工作規則、勞資會議及勞工退休準備金法令宣導業務，本(106)年於勞動事務學院辦理勞動基準法修法課程。4 月至 8 月止，累計完成 10 場次，1,051 人出席。

二、妥處勞資爭議、稽查勞動條件

(一) 4 至 8 月勞資爭議申訴案件計 2,068 件，達成協議者計 1,264 件（含調解成立者 946 件、申請撤回者 318 件），未達成協議者（調解不成立者）計 804 件，調解會議成立率 61.12%。

(二) 4 至 8 月勞動條件檢查案件計 1,706 家，公布違反勞動基準法裁處 717 家，公布違反勞動基準法次數前三名之法條：

1. 勞基法第 30 條第 6 項：出勤紀錄未記載至分鐘為止（167 家）。
2. 勞基法第 24 條：延長工作時間之工資未依規定加給（156 家）。
3. 勞基法第 30 條第 5 項：未置備勞工出勤紀錄（90 家）。

三、維繫就業安全、促進職場性別平等

(一) 事業單位大量解僱通報及輔導：針對經媒體報載之重大事件、本局勞資爭議涉及人數 10 人以上之案件及勞動部交辦等重大案件，主動進場進行預警事業單位查訪視，並同步對於勞工保險局及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彙送之「事業單位相關預警通報名單」提供較為柔性協助，提早介入提供資訊，協助事業單位進行自我檢核，解僱程序合於勞動法令規範並保障勞工權益、創造勞雇雙贏局面。

1. 通報件數：本(106)年度截至 7 月底止累計受理大量解僱通報家數共計 51 家，受影響勞工累計人數為 2,033 人。

2. 主動預警查訪(視)：

(1) 勞動部移送勞、健保大量解僱預警通報：本(106)年度截至 7 月底共 744 家次，皆已發函進行行政指導並督促事業單位自行檢核。

(2) 勞資爭議 10 人以上案件，本(106)年度截至 7 月底止共 21 件。

(3) 媒體報載及勞動部交辦等重大案件：本(106)年度截至 7 月底止共 21 件。

(二) 為保障受僱者公平求職與就業之權益，本局受理民眾就業服務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申訴案：

1. 就業歧視案件：本(106)年度截止 8 月底受理申訴案共計 12 件，召開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計 2 次，審議案件計 8 件，8 件均不成立。

2. 性別工作平等法案件：本(106)年度截至 8 月底受理申訴案共計 52 件，

召開性別工作平等會計 4 次，審議案件計 20 件，10 件成立，10 件不成立。

(三) 依性別工作平等法第 38 條、第 38 條之 1 規定辦理公布違法事業單位處分情形，本(106)年度截至 8 月底止共 11 家。

(四) 輔導事業單位工作場所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清查計畫：

1. 本(106)年度輔導對象為僱用員工人數 30 人至 40 人事業單位，截至 8 月底計發函清查 1,633 家事業單位。
2. 鼓勵 30 人以下事業單位，訂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本(106)年度增列輔導僱用員工人數 20 人以上至 30 人以下事業單位，截至 8 月底止計發函 554 家事業單位。

(五) 辦理「性別平等暨友善職場專案輔導」計畫：為輔導本市中小型企業瞭解勞動基準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訂定專案輔導計畫，透過自我檢核方式，督促事業單位落實勞動基準法新修法，並協助事業單位瞭解性別工作平等法規範之禁止性別歧視、防治職場性騷擾及促進工作平等措施之內涵，以提供勞工合法且平等之勞動環境，本次專案計畫輔導對象為 110 家「學前教育業」事業單位，已回收 109 家自主檢核表，並於 106 年 5 月 10 日假臺北市婦女館辦理座談記者會，發表輔導檢查結果。

(六) 宣導活動：

1. 辦理 106 年度「防制就業歧視暨性別工作平等法令宣導會」，截至 8 月底止，於本局第二辦公室勞工教室共辦理 3 場次，共計 223 人次參加。
2. 106 年度「我家的大小幫手 5F 愛家新觀念」彩繪比賽：為推動職場與家庭平衡，倡議「親職均等 職場平權」觀念，本局特邀請國小與幼稚園學童及其家長，參加親子彩繪比賽，期待參加者藉由繪畫活動，認識並正視家務分工與合作在家庭內的重要性，本比賽徵件期間為 106 年 2 月 14 日至 3 月 24 日，本活動計 683 件作品參加(繪畫創作計 327 件，著色彩繪計 356 件)，業於 106 年 4 月 7 日評選出 42 件得獎作品，並於 4 月 29 日於兒童新樂園辦理頒獎典禮。

四、防治職業災害、保障作業安全

- (一) 推行全國首創「臺北職安卡@安康方案」-將所有在本市的工地，視為「單一」工地，並聯合營造事業單位及工會等培育營造一般訓練之勞工，全面提升營造業基層勞工基本工作職能與勞動作業安全意識，本(106)年度截至8月底止，營造業一般安全衛生訓練，已訓練合格發卡數計10,260張。
- (二) 為持續推廣營造作業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提升勞動安全意識，特於106年8月10日辦理「106年臺北職安卡推展實施計畫說明會」，邀請本市立案之營造業相關職業工會參與，一同維護營造作業勞工職場安全。
- (三) 落實職業安全衛生執法，捍衛勞工職場安全，本(106)年度截至8月底止，公布違反職業安全衛生法事業單位名稱共1,652件。其中違反法條次數前三名分別為：
 1. 工地現場2公尺以上開口部分，未設置護欄、護蓋或安全網(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第19條第1項暨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5款)。
 2. 工地現場2公尺以上作業人員，未正確配戴安全帶、安全帽(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281條第1項暨職業安全衛生法第6條第1項第5款)。
 3. 未對承攬事業間安全衛生教育訓練進行指導及協助(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
- (四) 為終結過勞、落實職場健康，於106年4月28日「國際工殤日」前夕，在市府東側外牆張掛巨幅廣告，並於4月20日下午召開「428國際工殤日-終結過勞啟動健康新職場」記者會，宣示「終結過勞拳力出擊」，並提出本(106)年度「職安衛廠護人員研討會」、「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醫療機構專案檢查計畫」及「勞工健康檢查專案計畫」等三項主題計畫，同時也首度規劃「向高風險作業勞工致敬—臺北市政府勞動月優惠措施」，對現有超過一萬名持有「臺北職安卡」之勞工，持卡於勞動月期間於本府所屬場館及設施享受相關優惠措施。

五、推展勞動教育、深耕勞動文化

- (一) 為因應勞基法修訂、加強新法實施宣導，本(106)年度勞動事務學

院第 1、2 期（1-6 月）共開設 30 場「勞動基準法修法課程」，計有 2,882 人參訓。第 3 期（7-11 月）除續開 15 場勞動基準法修法課程外，並開設職災、勞保、工作規則及勞工退休金等 7 門勞動法規與實務運作之系列課程，第 3 期課程已於 7 月 17 日起陸續開課，截至 8 月底止，受益人數達 979 人。另為便利民眾線上學習，即時知悉勞動法令新訊，1 月 23 日場次課程除辦理臉書同步直播外，同時拍攝成影片置於「臺北好 YOUNG 勞動影音平台」供民眾瀏覽，該課程截至 8 月底共有 94,652 次觸及率。勞動事務學院第三期增開 15 場次「勞動基準法修法暨促進勞資關係和諧課程」，此期課程分四梯次報名，7 月 10 日、7 月 24 日及 8 月 14 日已完成第一至第三梯次報名，9 月 11 日開放第四梯次線上報名。

- (二) 為充實勞工勞動權益知識、勞資雙方建立互信基礎，勞工於職場亦可輕鬆學習勞動法令，透過與事業單位合辦課程，派赴講師前往事業單位辦理勞動教育相關課程，本(106)年度共規劃「勞動條件及勞資關係促進」、「職場安全維護」、「性別主流化」及「職場防過勞 worksmart」等四大主題，預計受理申請 100 場次，截至 8 月底止已受理申請 79 場次，辦理 56 場次，受益人數達 2,561 人。
- (三) 為鼓勵勞工終身學習，增進勞動法令知識，依據「臺北市勞動教育實施及補助辦法」，補助本市各工會團體或人民團體辦理勞動教育。本(106)年度截至 8 月底止，計核准 360 場次勞動教育補助案，總計核准金額 2,150 萬 3,150 元。
- (四) 為強化本市高中職教師勞動權益之認知，進一步啟發學生之勞動意識，落實勞動教育深植校園之目標，制定「勞動教育校園扎根推廣實施計畫」，並於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正式開跑上路，共 20 所學校回復執行成果，計 19 所學校、25 名教師配合實施。另 106 年 4 月 26 日及 5 月 24 日辦理 2 梯次 106 年度「勞動教育-校園扎根計畫」種子教師培訓營，共 32 所學校、34 名教師參加；自 105 年辦理迄今

本市 69 所高中職學校已有 46 所、63 名教師完成培訓。另於本(106)年度 9 月 1 日至 9 月 15 日間以本計畫為主題，於臺北市市政大樓西區外牆懸掛公益宣導物，以加強推廣本計畫。

- (五) 辦理「106 年度勞動教育校園扎根-提升青年職場現況認識計畫」委託案，期待透過參與「勞動權益話劇競賽」及輔以勞動專家現場指導，讓學生更深入了解勞動相關議題，以確保學生勞動權益。
- (六) 「106 年委託製作勞動教育數位化學習課程」，預計於 7 月至 12 月間每月辦理一場臉書直播課程，共計辦理 6 場次。目前已完成 7、8 月場次「青少年打工陷阱」、「加班權益」直播，觀看人次分別為 12,000 人(觸及數為 4 萬 2,042 名用戶)、9,506 人(觸及數為 3 萬 5,250 名用戶)，9 月份將播出「輕鬆搞懂輪班制」，期透過各式生活時事，讓民眾以輕鬆易懂方式了解勞動議題。
- (七) 有鑑於勞動法令近年已有重大變革，為增進本府原住民族員工對勞動法令及促進原住民福利措施之了解，特於 106 年 8 月 28 日及 9 月 1 日辦理 2 場次「106 年原住民族勞動法令宣導會」。
- (八) 106 年 8 月 2 日辦理「大量解僱勞工保護法實踐之問題及展望論壇」，透過解析臺北市近年處理大量解僱案件的實務經驗，同時邀請專家學者一同檢視日前法令疑義並提出建議，以利日後得以更快速、有效地處理大量解僱案件，本次活動參加人數共計 54 人。
- (九) 為深耕發掘勞動相關議題的優秀影像作品，規劃透過徵件競賽，發酵勞動議題，引起社會大眾關注與討論，進而重視勞動權益與勞動價值，本局辦理「2017 勞動金像獎影片徵選競賽委託案」，截止收件日期為 9 月 30 日。又為推廣 2016 年優秀之參賽及得獎作品，並宣傳本(106)年度徵件活動，於 5 月至 7 月在臺北市立圖書館辦理 8 場次放映會，計有 240 人參與；8 月於萬華勞工教室辦理 6 場巡迴放映座談，邀請導演分享創作觀點及對勞動現況的看法，讓社會大眾可透過影片了解勞動時事及議題，計有 219 人參加；而臺北好 Young 勞動影音平台網路觀賞人次，截至 8 月底影片瀏覽人次為 1,694 人。

次。

- (十) 為深化勞動教育及培養勞動意識，自今(106)年4月起開辦「臺北勞工故事館-勞動印象系列講座」，由勞工朋友當家做主，分享自身與勞動有關的職場紀實，從介紹自己的工作內容出發，暢談勞動現場的感受及對工作的認同，使閱聽者對自己或他人的工作有更深入的了解，進而體認並肯定勞動多元文化的尊嚴及價值。自4月起每月擇周間晚上辦理一場次，透過會客室方式拉近勞工朋友之間的距離以促進交流，迄今已辦理5場次。另於課後將課程連載於本局「勞動臺北」粉絲專頁，並可於臺北好Young勞動影音平台觀看完整片段，截至8月底累積366觀看人次。